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杭州锐奇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锐奇技术”）的通知，锐奇技术将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展期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展期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原质押起始日	原质押解除日期	质押展期后到期日	质权人	展期质押用途
锐奇技术	是	18,410,000	21.64%	4.19%	否	否	2021年4月12日	2022年4月12日	2023年4月12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自身融资需求
		39,850,000	46.84%	9.07%	否	否	2020年5月7日	2022年5月6日	2023年5月5日		
合计	-	58,260,000	68.48%	13.26%	-	-	-	-	-	-	

注：1、总股本以公告之日的总股本 439,534,220 股计算，下同。

2、上述表格中若各单项数据相加与合计数存在尾差，均为四舍五入导致。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锐奇技术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长应坚先生为锐奇技术的实际控制人，亦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应坚先生与锐奇技术为一致行动人。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合计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合计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锐奇技术	85,080,000	19.36%	58,260,000	58,260,000	68.48%	13.26%	58,260,000	100.00%	0	0
应坚	27,538,220	6.27%	0	0	0	0	0	0	27,538,220	100.00%
合计	112,618,220	25.63%	58,260,000	58,260,000	51.73%	13.26%	58,260,000	100.00%	27,538,220	50.66%

注：上述表格中若各单项数据相加与合计数存在尾差，均为四舍五入导致。

三、其他事项

1、本次股份质押展期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无关。

2、锐奇技术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 0 股；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 18,410,000 股，占锐奇技术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6.34%，占公司总股本的 4.19%，对应融资余额为 5000 万元。本次质押展期主要因为其自身资金安排需求，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3、锐奇技术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4、本次股份质押展期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控股股东锐奇技术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须履行的业绩补偿义务。

5、截至本公告日，锐奇技术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明细表。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五日